

公告

- ◆ 本公司本(110)年度「計畫性減少用電措施-日減6時型」之抑低用電期間展延至10月31日。
- ◆ 由於10月非屬夏月抑低用電月份，故上述措施有關三段式時間電價用戶之夜間抑低用電價差電費扣減部分不適用。
- ◆ 歡迎經常契約容量100瓩以上(特)高壓用戶申請選用！